

中共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

沪城建院委〔2020〕37号

关于汪鹤同志免职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（部）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各附属单位党组织：
经党委研究，并经团市委同意，决定：
免去汪鹤同志共青团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委员会书记职务。
特此通知。

中共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委员会

2020年9月17日



